

# 涉旺暴擲磚 裝修東主落網

## 警上門檢電腦勞工手套等證物 至今共85人被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杜法祖）今年大年初一晚至年初二清晨旺角發生暴亂，事發至今已7個多月，仍有涉嫌參與者逍遙法外。一名裝修公司東主涉嫌在騷亂當晚投擲磚頭及縱火，警方經深入調查後，昨日在秀茂坪樂華南邨其寓所將他拘捕，並帶走一批證物包括勞工手套及衣褲等。警方至今共拘捕85人。



裝修工程公司東主在樂華南邨寓所被拘捕。



探員在單位內檢走勞工手套、口罩、電腦等證物。

被捕男子姓勞，57歲，居於樂華南邨展華樓一單位，據悉他是一間裝修公司的東主，並無政黨背景，消息稱有人涉有黑社會背景及多宗刑事案底。警方在其單位內檢走一部桌上電腦、勞工手套及衣褲等證物，之後以黑布蒙頭將疑人帶走，交由俗稱「O記」的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跟進。

今年2月8日（年初一）晚上至9日（初二）凌晨，激進分子策動旺角衝突，演變成大規模騷亂。騷亂者堵塞馬路與警方發生推撞，警方其後以胡椒噴霧及警棍驅散人群，騷亂者繼而用木板、磚頭、玻璃瓶、垃圾桶等雜

物攻擊警方，且縱火焚燒雜物阻擋警察推進，其間有警員曾兩度向天開槍示警。

騷亂共造成90名警員及35名市民受傷。警方至今共拘捕85人，包括74名男子及11名女子，分別涉及參與暴動、煽動他人參與暴動和藏有違禁武器等罪名，多人已被落案起訴相關罪名。

### 黃台仰梁天琦等案合併轉介高院

其中42人今年6月已於九龍城裁判法院應訊，包括「本土民主前線」

兩名發言人黃台仰及梁天琦在內的10名被告，分別新增煽動參與暴動、煽動參與非法集結、參與暴動以及襲警等控罪，案件將合併轉介高院審理。

正如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（俗稱O記）總督察張文俊當日在法院外說：「10名被告的案件轉到高等法院審理，絕對反映旺角暴動事件的嚴重性。」

按過往慣常做法，案件一旦完成轉介程序，將排期在高院開審，很大機會由陪審員協同審訊，亦即不會由法官單獨審理旺角暴亂案。

# 電騙黨扮入境處 誘事主赴深開戶



譚威信(中)指電話騙案受害人年輕化趨勢。

呢人新招

警方發現電話騙徒有新手法，會假冒入境處人員引入局，同類電話騙案近期更有上升趨勢，今年首8個月便有16宗，涉款近千萬，手法包括訛稱事主身份在內地被盜用，觸犯內地法例被通緝，要求交出資產作審查之用等，有受害人損失逾300萬元。入境處早前已呼籲市民小心偽冒入境處辦事處電話號碼的來電，以防墮入騙徒陷阱。

東九龍總區重案組總督察譚威信表示，騙徒會假

冒入境處人員聲稱事主有未領取的簽證或郵件，如事主否認有申請簽證，騙徒會訛稱事主身份被盜用，觸犯內地法例，再游說事主將資產轉移至內地，用作資產審查，以保清白。今年3月至今已有16宗同類案件，共損失959萬元。

騙徒又會誘騙事主到深圳開銀行戶口，並將資產由香港轉移至新開的戶口，過程中套取事主的資料，包括網上理財密碼等，其後將錢轉走，今年5月至8月該類案件有7宗，涉及804萬元。

### 扮內地官員騙案 苦主趨年輕化

警方數字顯示，今年首8個月共接獲559宗電話騙案的舉報，較去年同期下跌七成幾，當中311宗有金錢損失，涉及超過1.2億元，下跌超過一半，當中149宗來自假冒內地官員案件，涉及約1.1億元。警方同時發現涉及假冒內地官員的電話騙案，受害人有年輕化趨勢，不少是內地留學生及新來港人士，佔總數逾四成。

「假冒入境處人員及內地官員」電騙黨近期頻頻犯案，早前才有兩名高學歷、高職位女士中招，合共損失近400萬元。入境處日前已呼籲市民，小心偽冒入境處辦事處電話號碼的來電。入境處表示近

來收到市民查詢，指收到來電顯示與入境處辦事處電話號碼相同的來電，並以預錄語音形式發出，表示接聽人尚未領取由入境處發出的郵件，要求接聽人按指示輸入資料。

入境處提醒市民，由於騙徒能通過「更改來電顯示」刻意偽造來電號碼，故不要單憑來電顯示去辨別來電人士的身份，而入境處亦不會以預錄語音形式致電市民。如有疑問，市民應致電入境處查詢熱線2824 6111或發送電郵至enquiry@immd.gov.hk與入境處人員聯絡。如懷疑有關來電是騙局，應立即報警。

### 再有市民墮電騙失91萬

另外，再有市民誤墮「假冒內地官員」電騙陷阱損失約91萬元。女事主姓黃，37歲，任職平面設計師，居於香港仔舊大街。她昨日報警稱早前接獲自稱速遞公司職員來電，聲稱她寄出的包裹內有假身份證，並將電話轉駁至一名自稱內地執法機關職員，要求她匯款以處理事件。

黃依指示開一個內地銀行戶口存入約91萬元港幣，以及將戶口資料交給對方，其後發現無法登入該戶口，懷疑受騙於是報警。 ■記者杜法祖

### 干擾港鐵售票機 中年漢偷錢8.8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鄺福強、杜法祖）一名男子涉嫌在最近個多月內，在多個港鐵車站內暗中干擾售票機，以同一手法先後盜取售票機內多達8.8萬元，惟上得山多終遇虎，被港鐵職員發現報警。警方經調查後，昨日在永樂街近上環港鐵站將其拘捕，案件列作盜竊，交由秀茂坪警區重案組二隊跟進，正調查疑人否是熟識售票機操作的港鐵職員。

被捕男子姓梁，52歲，昨晚被警員押回位於旺角新填地街住所，搜查屋內是否存在存放作案工具及相關證物。

港鐵發言人回應，公司有進行恒常監察，其間留意個別車站售票機有否出現不尋常的交易記錄，如果發現有問題，會轉交警方跟進。

### 驗船督察假證供判囚 申上訴被拒

2012年南丫海難造成39人死亡，負責檢驗港燈觀光船的海事處前高級驗船督察黃鑑清（61歲），在2013年海難聆訊中訛稱船上有足夠兒童救生衣，被裁定宣誓作假證供罪成，判囚15個月。黃不服定罪及刑期，早前向上訴庭申請上訴許可，上訴庭法官昨頒下判詞，拒絕受理其上訴。

至於刑期方面，判詞指原審法官給予6個月刑期扣減已屬寬大處理，判囚15個月並非過重，不宜再寬減，維持原判。 ■記者杜法祖

### 港女月餅袋藏 iPhone 闖關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何花 深圳報道）在iPhone7系列手機即將上市之際，深圳海關轄下羅湖海關日前查獲一宗港女利用冰皮月餅袋藏匿iPhone手機入境的案件，共繳獲iPhone 6s plus手機38部。

海關提醒港人，手機屬20種不予免稅的商品之一，攜帶入境都應主動向海關申報，對未主動申報而被海關查獲的，將被依法處置。情節嚴重涉及走私犯罪的，將被依法追究刑事責任。

### 警查朱凱迪案 再赴元朗派傳單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立法會新界西候任議員朱凱迪聲稱遭威嚇案，警方繼前日派人到元朗屏山永寧村一帶向村民派發傳單（見圖），呼籲提供事件消息後，新界北總區重案組昨傍晚再聯同O記及機動部隊共50名警員，前赴元朗鳳池村派發傳單，促請村民如有消息盡快聯絡警方。警方呼籲市民如對上述案件有任何消息提供，請致電3661 3366或5613 5321與調查人員聯絡。

### 陳振聰控律師行疏忽押後訊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商人陳振聰偽造及行使已故華懋集團主席龔如心遺囑，2013年經高等法院審訊後被判囚12年，他早前在獄中通過律師入稟高院，控告在稅局追稅3.47億元案中代表他的高李業律師行疏忽兼違反協議，要求賠償。案件昨原定進行案件管理，由於案件將於本年12月進行申請披露文件聆訊程序，故申請待該聆訊完結後才進行案件管理，獲高院駁回，疏忽索償案押後再訊。

入稟狀指，稅局分別於2010年1月22日及2月10日，向陳振聰（55歲）發出23項物業稅及兩項利得稅的評稅通知，稅款評定共為3.47億元。正於獄中服刑的陳振聰不滿高李業於2010年2月至7月間，代表他處理上述評稅事宜存在疏忽，及違反雙方訂立的協議。惟入稟狀未有進一步交代其他詳情。

陳振聰多年前在龔如心的遺產案自爆曾收取龔如心巨額水費，他爭產敗訴後，稅局於2010年入稟向他追收上述稅款。

# 偷「死人財」還賭債 民政署助理囚7個月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民政事務總署遺產支援組一名文書助理，因嗜賭欠下巨債，利用職權向身故市民的遺物打主意，趁見證遺產受益人到銀行檢視已故親人保險箱時，伺機偷取箱內的鑽石、鑽戒等財物，將之典當現現，直至有同事向警方舉報始揭發事件。涉案文書助理早前在東區裁判法院承認3項盜竊罪，被判入獄7個月，但表示不明白為何有銀行職員在場下，他仍能盜取遺物。

45歲被告關文偉，1996年加入政府任文員，2007年起在灣仔修頓中心的民政事務總署遺產受益人支援組辦公室工作，自2016年8月已停職。

案情指被告是按《遺囑認證及遺產管理條例》，獲指派到銀行見證遺產受益人檢視保險箱的過程，條例列明除民政署職員外，同時有一名銀行職員在場，以檢視箱內有否死者的財物及遺囑。

2014年12月，一名民政署行政主任向警方舉報被告藉工作偷「死人財」，警方調查下發現被告該年曾到兩間當舖，先後典當兩隻鑽石戒指、一顆鑽石及一件金元寶。被告在辦公室被捕。

### 官斥毀公眾對公職人員信任

裁判官判刑時表示，被告身為民政署遺產支援組職員，獲法例賦予權力可陪同死者家人到銀行，檢視死者放在銀行保險箱遺物，但被告利用職權，在銀行職員在場下偷取死者遺物並典當，這些遺物價值不菲，對死者家人而言更可能有珍貴的紀念價值。裁判官稱雖不會揣測被告為何在銀行職員在場下仍能盜竊，但被告嚴重濫用職權，違反誠信，破壞市民對公職人員及銀行的信任，決定判處就他3項盜竊罪入獄8個月，但考慮被告在2014年被捕自招，可能失去長俸，獲減刑一個月。

# 婆婆遭小巴輾斃 老翁臨中秋喪妻



閉路電視拍到老婦在小巴車頭左前方橫過一刻（箭嘴示）。



警員在出事小巴旁調查車禍，馬路散佈着死者購買的水果和斷裂的手鐲。



小巴司機涉嫌危險駕駛被捕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中秋佳節本應人月雙圓，惟油麻地一宗奪命車禍，卻在迎月夜令一對年邁夫婦陰陽永訣。年近八旬老婦昨晨在購買中秋應節水果後過馬路時，不幸遭一輛專線小巴撞倒並捲入車底輾斃，其夫趕至醫院驚聞噩耗悲慟難過，須旁人攙扶安慰。肇事68歲小巴司機因涉嫌危險駕駛致他人死亡，被警方拘捕。

### 司機涉危駕 家屬聞噩耗痛哭

女死者姓吳，79歲，據悉與家人居住紅磡，事發時疑前往教會及購買中秋水果。意外發生後，3男1女親友趕往醫院了解情況，得悉噩耗後情緒激動掩面痛哭，而年邁丈夫更悲慟至要親友攙扶。

事發昨晨9時41分，吳婦在文明里過馬路

時，被一輛沿文明里駛至右轉上海街的74S線專線小巴撞至昏迷倒地。現場消息稱，肇事小巴司機未有察覺撞倒人，續駛前約10米，至車上乘客通知他才驚悉出事停車。

救護員趕至將老婦送院搶救，惜終因頭部重創不治。現場遺下死者購買的水果，以及斷成兩截的手鐲。68歲姓馬小巴司機事後在現場助查，警方其後以涉嫌「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」將他拘捕。

西九龍交通部特別調查隊第一隊主管何萬軒高級督察稱，肇事專線小巴當時載有八九名乘客，沿文明里行駛準備右轉上海街，其間在路口撞倒由車頭左邊步出過馬路的事主，左前輪將她輾過並拖行約8米至上海街才煞停。

司機撞倒人後仍不知，要車上乘客喝停。警方呼籲市民如目睹意外或有資料提供，可致電3661 9000與西九龍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人員聯絡。

### 店舖閉路電視拍到經過

現場附近一間店舖的閉路電視拍攝到事發經過，片段可見肇事小巴停在文明里與上海街交界路口準備右轉，約5秒後老婦由小巴左邊行人路步出，同一時間小巴亦開動轉彎將老婦撞倒。